

文水县统计局文件

文统字〔2025〕7号

文水县统计局 关于印发 2025 年普法责任清单的通知

各专业股室、调查队：

根据《吕梁市统计局关于印发 2025 年普法责任清单的通知》（吕统发〔2025〕11 号）文件精神，结合工作实际，现将 2025 年普法责任清单印发给你们，请抓好落实。

附件：文水县统计局 2025 年普法责任清单



附件

文水县统计局 2025 年普法责任清单

一、普法内容

共性普法内容：习近平法治思想、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；

个性普法内容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》《全国人口普查条例》《全国经济普查条例》《全国农业普查条例》《山西省统计条例》《统计违法违纪行为处分规定》《关于深化统计管理体制改革的提高统计数据真实性的意见》《统计违纪违法责任人处分处理建议方法》《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、弄虚作假督察工作规定》。

二、普法对象

1.党政领导、部门领导；2.统计机构工作人员；3.调查对象有关工作人员；4.部门统计人员；5.社会公众。

三、普法目标

通过开展普法宣传活动，深入宣传贯彻新修改统计法，全面推进依法统计依法治统，全力营造关心统计、支持统计、厚爱统计的良好法治氛围，着力开创统计工作新局面。

四、普法举措

（一）制作普法宣传品，开展普法宣传活动。

责任单位：人口法制股

完成时间：2025 年 12 月底

（二）通过专题辅导，深入基层一线宣讲，宣传培训法律法规。

责任单位：人口法制股、各相关专业股室

完成时间：2025 年 12 月底

（三）利用主要新闻媒体宣传法律法规。

责任单位：人口法制股

完成时间：2025 年 12 月底

五、责任领导

县统计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 郝彩霞